

附件 4:

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

(2024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(乌鲁木齐市新市区) 长春中路片区管理委员会

填报时间： 2025 年 06 月 19 日

一、基本概况：

(一)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：

1. 部门主要职能

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新格局，推进基层党的建设工作。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相关要求和辖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决策，推动辖区健康、有序、可持续发展。组织实施辖区内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；落实文体旅游、卫生健康、就业创业、住房保障、社会救助、养老助残、退役军人事务服务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。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发展，负责辖区相关统计工作。依法行使各项行政管理职能，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地区性、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；协调配合开展辖区内生态环保、街巷治理、园林绿化、物业监管、环境卫生市场监管、老旧小区改造等工作。组织实施辖区内平安法治建设工作，承担辖区内流动人口服务管理、出租房屋管理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等相关工作；处理群众来信来访，调解矛盾纠纷。组织辖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。承担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相关工作，依法相对集中行使行政处罚权；受委托承担相关领域行政执法事项。完成区委、管委会(区人民政府)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2.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长春中路街道办事处无下属预算单位，下设三办四中心，分别是：党建工作办公室、综合协调办公室、综合执法办公室、党群服务中心、社会事务服务中心(退役军人服务站)、服务中心、经济发展中心；下设 10 个社区，分别是：长春北路社区、万盛社区、锦程社区、锦秀社区、长河社区、海宝社区、新盛社区、长治路社区、新和社区、天津路社区。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长春中路街道办事处编制数 105，实有人数 148 人，其中：在职 141 人，减少 4 人；退休 7 人，增加 4 人；离休 0 人，增加 0 人。

（二）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：

2024 年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长春中路街道加大力度推进各项工作开展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强化工作落实。

1、不断深化政治底色，不断深化政治底色

街道党工委带头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，建立以研促学、以讲促学、以警促学、以干促学机制，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 38 次，组织开展中心组理论学习 20 次，举办专题研讨 18 次，班子成员带头宣讲 12 次，党员干部开展研学 70 余次；全面落实“2112”两包下沉工作机制，街道班子成员及机关干部共计 60 人，全年下沉 8400

天，协助社区开展居民服务、精细化治理等重点工作。

2、增进民生福祉，落实基础保障

一是落实基础保障，政策帮扶到位。按时为 20 户低保户共 26 人发放低保金，发放率 100%，组织 9161 名居民进行体检，为 503 人办理生育登记，为 31 位优抚对象发放补助金、抚恤金。积极拓宽创业带动就业的路径，全年实现新增困难就业 69 人，新增创业 108 人。二是紧盯“一老一小”“一困一弱”等重点群体需求，建立 10 个社区老年助餐点和万盛社区大食堂，为辖区高龄老人、低保家庭老年人提供优惠就餐服务。

3、加强物业管理，解决群众诉求

2024 年街道先后成立小区业主委员会 30 个，解决 102 起物业纠纷，通过安居广厦平台检查上传物业问题 2730 条，新增 2 个临时停车场和 247 个泊车位，缓解了居民停车难的问题。处置 12345 城市管理热线 1013 条，办结率 100%。处理网信舆情 120 余条，办结率和满意率实现 100%。发挥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工作，全年处理信访案件数 7 件，化解率 100%。

（三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：

在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方面，我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数为 3483.22 万元，预算数（调整后）为 3483.22 万元，执行数为 3393.1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97.41%，其中：财政资金预算部分年初预算

数为 2380.47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 3393.17 万元，决算数为 3393.17 万元。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用途用于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，且决算数据完整涵盖于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数值内，完整反映了预算执行全貌。

本文分析数据以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数据为准，围绕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、预算调整、全年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收支等维度，结合预算调整率、预算执行率等指标展开详细分析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.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为 3483.22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662.6 万元，本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2820.62 万元，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。

我单位在预算安排过程中，遵循以下原则：一是量入为出，收支平衡；二是统筹兼顾，突出重点；三是勤俭节约，注重绩效。预算安排的目标是确保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实现预算效益最大化。

人员经费安排：人员经费是单位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主要用于保障员工的工资、津贴等福利支出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标准，合理测算并安排人员经费，确保员工的基本权益得到保障。

公用经费安排：主要用于部门的日常运转和办公需求，包括办公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和往年支出情况，合理分配公用经费，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和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项目经费安排：项目经费是用于支持我单位特定项目和业务发展的资金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结合项目规模和实施周期，合理安排项目经费，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目标的达成。

2. 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3483.22 万元，年中调增数 0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3483.22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 0%。

预算调整的效果和影响是评估调整是否成功的重要依据。通过调整提高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更好地支持了单位的发展。预算的调整有助于实现单位的业务目标和战略规划。保障业务目标实现。

3. 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3483.22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3393.17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7.41%。

部门单位在预算安排执行过程中，严格按照预算计划进行资金分配和使用，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，确保预算资金按照预算规定执行，注重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预算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利用。同时，我单位还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，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调整和改进，确保预算安排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。

4. 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 3393.1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2335.47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支出、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和办公费支出等；项目支出 1057.70 万元，主要用于基层监督建设补助经费、社区工作经费、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公共文化等项目。

二、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2335.47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2267.22 万元，公用经费 68.25 万元。实际支出 2335.47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

品、办公耗材款等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长春中路街道项目经费支出管理办法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项目使用情况

2024年本单位共有6个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为1147.75万元，执行金额

为 1057.70 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上级资金项目

本年上级资金共计 2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84.50 万元，执行金额 52.65 万元。主要用于公共美术馆、图书馆、文化馆（站）免费开放补助资金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。项目的实施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、推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平稳纳入社会化管理。

（2）本级财力项目

本级财力资金共计 4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1063.25 万元，执行金额 1005.05 万元。主要用于社区工作经费项目、临聘人员补助经费项目、纪检监督经费项目、项目余款等项目支出。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居民困难、更好地服务群众、保障社会安全。

三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：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3483.22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393.17 万元，执行率为 97.41%，得 9.74 分。

目标达成是衡量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履职效能的重要标准。部门单位应明确工作目标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，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。通过对目标达成情况的分析，可以评估单位在整体支出履职方面的实际

效果。

(一) 指标一:

12345 热线事件办结率: 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, 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96.91%, 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100%, 完成率为 100%。根据 12345 热线平台数据等资料, 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00%, 达到预期效益, 通过办理 12345 热线平台事件,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,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, 提高群众满意度, 促进政府与群众的沟通互动。权重分值为 15 分, 自评得分 15 分。

(二) 指标二:

公务用车经费下降率: 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%, 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0%, 完成率为 0%。根据公务用车运行数据等资料, 本次评价实际完成 0%, 未达到预期效益, 偏差原因: 本年度车辆燃油与维修运行费比上年度略有增高。改进措施: 合理安排制定下年度目标, 提升行政运行效率, 提高经费使用透明度, 促进节约型政府建设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, 自评得分 0 分。

(三) 指标三:

低保、困难救助保障率: 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%, 年中监

控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100%，完成率为 100%。根据低保救助保障平台数据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达到预期效益，通过低保救助保障任务，提升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质量，提高社会救助精准度与公平性，保障社会民生底线与，促进社会公平与共同富裕进程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受理信访案件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7 件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4 件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7 件，完成率为 100%。根据信访平台数据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7 件，达到预期效益，通过及时处理信访案件，提升政府与群众的沟通效能，提高社会矛盾化解的及时性，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与话语权，促进政府治理的优化与政策的完善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五）指标五：

解决就业人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65 人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287 人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69 人，完成率 115%。根据劳动保障就业报表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69 人（年中监控与本次评价完成值偏差原因：年中部分就业统计存在临时性、过渡性岗位，年末以长期就业岗位统计，故完成值与年中有所偏差），超出预期效益。偏差原因：下半年通过强化就业帮扶政策落实、深化政企合作开发优

质岗位，完成值较年初有所提升。改进措施：优化岗位规划，均衡各阶段岗位投放；建立长效岗位对接机制，提升就业率。通过解决失业人员就业问题，提升劳动力资源配置效率，提高重点群众就业质量，保障民生底线，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5 分，自评得分 25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：

本评价报告旨在全面、客观地分析部门单位在评价期内的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，围绕部门单位的预算编制、执行与履职效能等方面展开。通过数据的收集、整理与分析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最终形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综合评价结果。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89.74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良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：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- 1、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仍需提升，随着城市的发展和居民需求的多样化，社区治理面临诸多挑战。
- 2、民生服务与居民的期望仍有差距，就业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，部分居民就业技能不足，难以满足市场需求。
- 3、部门整体绩效预期目标值完成不理想，绩效管理经验不足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。

（二）原因分析

- 1、老旧小区物业管理难题、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不高、社区工作者专业能力有待提高。
- 2、目前老年助餐点设置数量有所提升，但供需矛盾依旧存在。
- 3、绩效指标的明确性、可衡量性、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。预算精细化管理还需完善，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：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- 1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。持续推动力量下沉网格，提升社区服务功能。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，推进“五个好”党支部建设，打造“四个合格”党员队伍，认真梳理履职“三张清单”，切实为基层党组织减负，推动各党组织全面进步、全面过硬。
- 2、全力保障改善民生。推动社区多项服务事项从“大厅办”逐步向“上门办”转变，继续落实民生实事和城乡低保、儿童福利服务、优抚安置、低收入家庭保障性住房申报、就业援助等政策，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有效实现基层服务“一站到底”。
- 3、强化年初预算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加大绩效工作宣传力度，强化绩效理念。完善绩效指标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。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全

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。

（二）建议

- 1、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，加强党章党规党纪学习宣传以及基层党组织建设，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，查处违纪违法案件。
- 2、利用公众号、社区工作人员入户宣传等方式大力宣传民生政策。
- 3、利用“智高新”平台，发动居民群众积极参与，进一步为居民群众创造良好生活环境，持续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，保障市容环境卫生。
- 4、强化专业培训、学习考察、业务交流等措施，帮助和促进本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、实际工作能力。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。